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办理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及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桑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集团”，其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379,220,030 股，占公司总股本 843,616,621 股的 44.95%）通知，桑德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权质押、解除质押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权解除质押情况：

1、2012年5月9日，桑德集团将其所持1,2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权质押给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根据公司2014年5月实施的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前述质押股份增至1,560万股。（本项股权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2年5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司股东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2-44）。

近日，公司接到桑德集团通知，前述股权质押双方于2014年12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前述股份1,5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5%）股权解除质押手续。

2、2013年7月18日，桑德集团将其所持9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权质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根据公司2014年5月实施的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前述质押股份增至1,170万股。（本项股权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3年8月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司股东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3-54）。

近日，公司接到桑德集团通知，前述股权质押双方于2014年12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前述股份1,17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9%）股权解除质押手续。

3、2013年12月31日，桑德集团将其所持1,0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权质押给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根据公司2014年5月实施的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前述质押股份增至1,300万股。（本项股权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3年1月2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司股东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4-06）

近日，公司接到桑德集团通知，前述股权质押双方于2014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前述股份1,3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4%)股权解除质押手续。

二、股权质押情况：

1、2014年12月15日，桑德集团将其所持9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权质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为桑德集团向该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质押起始日为2014年12月15日，质押期限为12个月。

三、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情况：

1、桑德集团将其持有的1,560万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该笔质押已于2014年12月24日在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初始交易日期为2014年12月24日，购回交易日期为2015年12月24日，此次质押股份占桑德集团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12%，占公司总股本的1.85%。

2、桑德集团将其持有的300万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该笔质押已于2015年1月14日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初始交易日期为2015年1月14日，购回交易日期为2016年1月14日，此次质押股份占桑德集团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0.79%，占公司总股本的0.36%。

截至本公告日，桑德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股权质押总股数为36,193.456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90%。

特此公告。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